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覃衡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的规定，公司向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办理了法定代表人变更。

近日，公司完成了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张琴女士变更为覃衡德先生，其他登记信息未变。

特此公告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